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函

地址：40306臺中市民生路140號
承辦人：李宜靚
電話：04-2218-3526
電子信箱：yiching@mail.ntcu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7日
發文字號：臺中大學資統字第10920618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七（2061845A00_ATTCH1.pdf）

裝

主旨：為推動教育部「創造性思維暨21世紀核心素養課程推動與教學能力提升計畫」，擬辦理三場次核心素養推廣研習，請貴局（處）協助轉知研究基地學校派員出席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31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908990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目的：為使研究基地學校知悉創造性思維暨21世紀核心素養內涵及實施情形，俾利後續計畫推動。

三、研習場次相關資訊：

線

(一)北部場次：109年12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4時，假臺北市私立中山國民小學先鋒教室辦理（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292號）。

(二)南部場次：109年12月30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至4時，假高雄市前鎮區瑞祥國民小學忠孝樓四樓電腦教室A辦理（高雄市前鎮區班超路20號）。

(三)中部場次：110年1月6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5時，假國

6

教育局 1091207

AEAA1093113397

立臺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求真樓三樓K303a辦理（台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）。

四、本研習為研究基地學校必要出席場次，請各校務必派員出席，並惠允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排代。

五、請於109年12月20日（星期日）前完成報名，報名網址：https://forms.gle/wb9L9d6p5YuNjJuE9。

六、參與研習相關費用由各研究基地學校補助經費項下支應，交通費依照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規定報支、出席費採簽立領據方式報支；費用以匯款方式撥付（若非中華郵政或臺灣銀行帳戶將酌收轉帳手續費）。

七、防疫期間，請配戴口罩，並與他人保持安全社交距離。

八、隨文檢附本計畫研究基地學校名單乙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本校測驗統計與適性學習研發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2/07 10:00:06